

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目标的《行政法学》课堂教学改革

张显华

(吉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)

摘要:在如今这个发展既高效又快速的高要求社会,对于人才培养质量也要求提高,所以高校要培养应用型、复合型的人才,就急需探索出一个全新的人才培养方式,为提升人才培养水平,近年来,法学教育的发展势头也是十分迅猛,为我国法治建设培养了大量专业的人才。可是,提高教育质量是迫在眉睫的任务,首当其冲的是提高课堂教育教学的质量和效果。所以,培养应用型人才就需要一改往前传统的教学模式,进行课堂教学改革。

关键词:应用型人才;行政法学;课堂教学改革

引言:培养应用型人才是当前法学教育的根本目标,但传统的《行政法学》教学还是存在很大的问题。对于法学学科本身来说,就是一门理论性比较强的学科,可能就忽略了实践能力的培养,过分的定位反而忽视了对于实践教学的意义,不够重视。课本教材与实践的脱离,使课堂教学模式比较单一,对于应用型人才培养的要求还远远不能达到,甚至直接导致了人才的缺失或者人才的质量不高。因此,《行政法学》的教学模式需要改革,也必须改革,现本文将浅析《行政法学》课堂教学改革以培养应用型人才。

一、《行政法学》课程教学存在的问题

行政法的作用不容小觑,它调整着广泛而重要的社会关系,但是相对来说,立法过程较晚,法律规范体系比较杂乱,教学内容过于理论化,在教学过程中以“教师——学生”的单向输出为主,鲜少有高质量的教学互动,学生的主动性难以体现,因而导致学生懵懵懂懂不知所云,难以激发学习兴趣和学习热情,互动质量受到影响。在授课的过程中,教材始终占据着主体地位,使实践教学成为法学类课程的薄弱环节,理论脱离了实践的加持,而生活中面对的政权运作又是多层多面,千变万化的,这样一来,学生根本无法对接,分析问题和处理问题的实际能力也差强人意,这些问题就严重制约了应用人才的培育。

二、《行政法学》课程教学改革的意义

1、强化法治理念

《行政法学》课程作为法学专业学生的基础课程,它的本身理论体系也是非常庞大,并且行政法律法规的内容又多,关系盘根错节,在现实中的运作也是千变万化。培养法学专业学生的理念对于行政法学课程很重要,在教学中确立培养行政法学人才的法学理念,便于加强学生在行政法学课程中的法律教育、完善行政法学教学机制、树立社会主义的法制理念,也将在实现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上迈进一步,为我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贡献出一份力量。

三、激发学习兴趣

《行政法学》课程是法学专业学生的基础课,本身也是一门理论性比较强的学科,教学手段比较单一,但是内容很多很杂,信息量也比较大,有些难点教科书也不会加以详细的解释,使学生茫然而不知所措,而一味地死记硬背也会影响学生进行有效的吸收。再者来说,教学内容也较为枯燥,长此以往,很容易消磨学生的耐性和学习的积极性,也会降低课堂教学质量。所以,如果想要学生提高效率、对这门学科充满热情,课堂改革也是势在必行。

3、培养应用人才

如今,每一位中国公民的法律意识日益高涨,行政机关对执法活动的合法性与合理性也是越来越重视,所以,无论各行各业,哪怕只是一位普通的中国公民,都会直接面对行政活动的实践。而行政法学就将直面这一问题,让学生掌握相关的法学知识,为我国的法制建设提供人才。现如今,学生只单纯地掌握法学知识是不够的,所以对培养应用型人才的要求也是越来越高,已经不能满足当下社会和未来时代发展的需要。

四、《行政法学》课堂课程教学改革的措施

1、整合教学资源

为实现教学成果,就应将现有的教学资源进行充分的整合、利用,如今社会,网络日益发达,专业老师要将自己的授课内容充分的和网络、媒体相结合,在网络平台交流网络作业、进行网络法律法规知识测试,也可以在网上找一些案例讨论,促使学生授课不再简单枯燥,启发学生自主思维,激发学习兴趣,实现课堂教学的改革,使课堂教学内容与教学方式的功能互补,充分发挥网络作用,使课堂不再局限于教室中的教学内容。还可以模拟案件评判,通过共同评判审核,熟悉基本规程和操作的基本要求,难点、重点再进行讨论研究,提高教学效果。

2、提升教师能力

师者,传道授业解惑,只有自己的知识储备完善丰富才能提升自己的学生,培养人才。而课堂教学的改革打乱了教师原来的授课方式,在教学活动中,不再是以老师讲解为主,而是要变成以学生为主,充分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。同时,在教师授课过程中,必须要积极应对如何开展有效的实践教学,利用网络这个庞大的平台信息,选择合适的案例并完美地设计出利于学生学习的案例。与此同时,教师能力的提高也会促使整个团队水平的提高,进一步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。

3、注重实践相结合

积极创造实践条件,加大实践教学在教学内容中的分量,慢慢地弥补以前这个相对薄弱环节下所缺失的心得和主观能动性。让其课堂中所学到的理论知识充分与行政执法工作结合起来,让学生参与到一些服务社会、课题研究、模拟法庭演练等力所能及的工作,他们在事件中能更好地理解这些知识点,深入领会行政法治的精神,更加牢固地掌握课堂知识,也便于提高自己的法律思维,面临问题的时候也可以提升分析问题的能力,提供法律服务的能力,充分体现出自己的工作成效,并在进一步的探和感知中提升自己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,强化依法行政的观念,促使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的快速高效的达成。

结束语:

《行政法学》是法学专业的核心课程之一,而现如今,教学目标不仅是让学生掌握扎实的法学基础性理论,而且注重培养学生实际运用和处理问题的能力。随着目前经济环境发展的多样化,以往的法学教学模式逐渐不能适应如今这个快速发展的时代,无法满足国家对应用型人才的培养需求。再者,部分高校教师重视给学生灌输审计的理论性,忽略实践的重要性,使得目前行政法学教学迫切需要进行教学改革,以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,行政法学的教学模式必须改革,为中国法制建设的发展源源不断地输送卓越的应用型人才。

参考文献:

- [1]薛刚凌.深化行政法学研究[N].人民日报,2021-09-13(010).
- [2]余湘青.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目标的《行政法学》课堂教学改革[J].经济研究导刊,2013(29):132-133.
- [3]姜伟国.案例教学中的互动策略——现代行政法学课堂教学改革[J].黑龙江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学报,2010(11):152-154.